

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項目及準備指引

➤ 審查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	A.修課記錄
課程學習成果	B.書面報告 C.實作作品
多元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校整體表現 • 必選修課紀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屬法政學群，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語文領域 (2) 社會領域 3. 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書面報告 • 實作作品 	著重修習語文領域與社會領域等課程之專題成果或相關研習之書面報告/實作作品。
多元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著重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與本系相關的學科表現(如語文領域、社會領域)，特殊優良表現證明為具體學習成果，可提供社會參與經驗、服務學習證明或社團活動成果及競賽、擔任幹部等各項特殊優良表現，另可檢附學生認為有利審查之資料，校內外證明均可。 2. 本系重視邏輯思考思辨能力，注重學生自主學習能力及課內外參與活動表現，著重自省主動積極之展現，凡有參與之各種證明皆可檢附。 3.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進一步說明上述多元表現等相關成果之學習歷程與反思，以及說明對關懷、服務與合作溝通之相關經驗與反思。
學習歷程自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 就讀動機 •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期間已經做好哪些就讀本系的準備？ 2. 請說明學習歷程與申請本系之關聯性，並請說明為甚麼想申請本系？請以自身經歷、啟發事件作為闡述依據。 3. 請說明就讀本系後個人學習相關課程之規劃，並展現個人創意結合個人志趣與不同專長，對未來職涯發展與願景之規劃。